類　　科：會計師
科　　目：稅務法規　　座號：＿＿＿＿＿
考試時間：二小時

※注意：(1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(2)本試題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一、試述所得稅之課稅範圍。（20分）

二、試述綜合所得稅列舉扣除額之項目、要件與額度。（20分）

三、所得稅法對於綜合所得及營利事業所得之計算，均有盈虧互抵之規定，請分別說明之。（20分）

四、營業稅法所規定之銷售額如何認定？（20分）

五、李君獨資經營自助餐小吃店，係屬營業稅法規定之小規模營業人，八十五年度之營業稅經核定爲每月1,000元，請計算該商店八十五年度之營業收入、營利事業所得額、營利事業所得稅及李君八十五年度之營利所得。（20分）